

衛生福利部 函

地址：115204 臺北市南港區忠孝東路六段
488號

聯絡人：李先生

聯絡電話：(02)2787-7467

傳真：(02)2653-2072

電子郵件：chi0813@fda.gov.tw

受文者：中華民國西藥代理商業同業公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11月2日

發文字號：衛授食字第1111408661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主旨：「藥事法第六條之一應建立追溯或追蹤系統之藥品類別」
修正草案，業經本部於中華民國111年11月2日以衛授食字
第1111408646號公告預告，請查照並轉知所屬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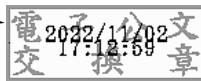
說明：

- 一、旨揭公告請至行政院公報資訊網、本部網站「衛生福利法
規檢索系統」下「法規草案」網頁、本部食品藥物管理署
網站「公告資訊」下「本署公告」網頁及國家發展委員會
「公共政策網路參與平臺—眾開講」網頁(<https://join.gov.tw/policies/>)自行下載。
- 二、對於本公告內容有任何意見或修正建議者，請於本公告刊
登公報之次日起60日內陳述意見或洽詢：
 - (一)承辦單位：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
 - (二)地址：115-61臺北市南港區昆陽街 161-2 號
 - (三)電話：(02)2787-7467
 - (四)傳真：(02)2653-2072
 - (五)電子郵件：chi0813@fda.gov.tw



正本：中華民國西藥商業同業公會全國聯合會、中華民國學名藥協會、台灣研發型生技新藥發展協會、台灣製藥工業同業公會、中華民國西藥代理商業同業公會、中華民國開發性製藥研究協會、中華民國製藥發展協會、台灣藥品行銷暨管理協會、台北市西藥代理商業同業公會、立法委員王婉諭國會辦公室、立法委員吳玉琴國會辦公室、立法委員吳斯懷國會辦公室、立法委員林為洲國會辦公室、立法委員林淑芬國會辦公室、立法委員邱泰源國會辦公室、立法委員洪申翰國會辦公室、立法委員徐志榮國會辦公室、立法委員張育美國會辦公室、立法委員莊競程國會辦公室、立法委員陳玉珍國會辦公室、立法委員陳瑩國會辦公室、立法委員黃秀芳國會辦公室、立法委員楊曜國會辦公室、立法委員廖國棟國會辦公室、立法委員廖婉汝國會辦公室、立法委員劉建國國會辦公室、立法委員蔡壁如國會辦公室、立法委員蔣萬安國會辦公室、立法委員賴香伶國會辦公室、立法委員賴惠員國會辦公室、立法委員蘇巧慧國會辦公室、台灣醫藥品法規學會、台北市西藥商業同業公會、台北市進出口商業同業公會、社團法人中華民國學名藥協會、臺灣製藥工業同業公會、地方政府衛生局

副本：本部法規會



裝

訂

線

